

证券代码：873360

证券简称：嘉骏森林

主办券商：江海证券

广东嘉骏森林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4月23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广东嘉骏森林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4月12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卢展鸿
- 会议列席人员：非董事高管、监事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总经理负责编制《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，将2023年年度工作情

况予以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编制了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，对 2023 年度董事会履行职责的情况以及相关工作内容进行总结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编制了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，对 2023 年财务决算情况及相关工作内容进行总结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- 公司根据 2023 年公司经营情况，编制了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- 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：
-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- 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-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- 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>的议案》
- 1.议案内容：
-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发布的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:2024-006)、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: 2024-007)。
- 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：
-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- 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-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- 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
- 1.议案内容：
- 根据公司的经营状况及实际发展情况，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- 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：
-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- 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-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- 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

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经公司股东推荐，现提名卢展鸿、卢梓程、卢程骏、郭剑华、蔡广荣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任期 3 年，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本次选举为换届选举，卢展鸿、卢梓程、郭剑华、蔡广荣为连任当选。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，第三届董事会组建前，原董事会成员仍依照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认真履行职责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董事换届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8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定于 2024 年 5 月 22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相关议案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0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广东嘉骏森林股份有限公司《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》

广东嘉骏森林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4月23日